

天津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关联交易主要条款变更的公告

本行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25年9月18日，本行与天津津智国有资本投资运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津智资本”）签订流动资金银团贷款合同补充协议。根据《银行保险机构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天津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规定》规定，本行对关联交易信息披露如下：

一、主要条款变更情况

为支持经济持续回升，降低实体经济融资成本，支持经济发展，参考市场贷款利率报价水平，本行拟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会议审议通过的津智资本重大关联交易贷款利率调整为4.7%，调整后贷款利率与银团内其他银行保持一致，包括交易金额在内的其他业务要素均保持不变。

本次利率定价调整严格遵循市场化、商业化原则，以不优于对非关联方同类交易的条件进行，对本行正常经营活动及财务状况无重大影响。

二、审议表决情况

《关于天津津智国有资本投资运营有限公司重大关联交易主要条款变更的议案》已经本行第五届董事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第六次会议评议并经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三、独立董事发表意见情况

本行独立董事对《关于天津津智国有资本投资运营有限公司重大关联交易主要条款变更的议案》均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并出具了独立董事书面意见。

特此公告。

天津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9 月 28 日